

广西南宁振安电力工程监理有 限公司文件

桂振监字 [2015] 24 号

关于调整业务片区划分及确定片区负责人的通知

公司各部门、全体员工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，为进一步加强对公司所监理项目的规范化管理，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和能力，挖掘和培养公司后备管理人才，持续为业主提供满意的监理服务。根据公司领导讨论确定，公司重新划分监理业务片区，并调整、新增部分片区负责人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各片区划分及负责人：

- 陈永忠：崇左网区、南宁市区配网工程
- 赖江华：邕宁区、横县
- 封浩朝（代理）：南宁网区客户工程、南宁新居配工程
- 吴教新：钦州、防城港、北海网区
- 欧 铭：武鸣区、马山县、宾阳县、上林县
- 李鹏新：柳州、来宾网区
- 姚茂余（代理）：百色网区、隆安县、平果县
- 蒋洪贵：桂林、梧州、贺州网区

9、黄国林（代理）：河池网区

10、黄盛（代理）：贵港、玉林网区

二、片区负责人职责：

1、负责同各自管辖网区建设单位或供电公司搞好工作协调，定期向建设单位基建部（供电公司计建部）领导及专责汇报网区监理工作开展情况。

2、负责所辖区域项目的回款工作。

3、协同各项目的总监督促监理人员做好各监理项目部日常工作的开展，指导监理人员开展各项监理业务，完善监理项目各种监理资料。

4、负责片区内各工程监理规划、工程签证单及设计变更单的审查工作，审核合格之后按规定提交公司工程部。

5、每月对监理项目部的监理月报或进度月报进行审查，审查合格之后按期提交公司工程部。

6、负责对片区监理人员进行管理考核及考勤，每月按期将上月考勤电子版提交公司综合部。

7、定期向公司汇报各自网区监理工作开展情况，反映现场监理工作人员工作情况。

8、结合工程部每月安排的学习任务，督促所辖片区监理人员对文件进行学习，且常态化对监理人员开展业务培训。

9、公司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三、附则：

1、新增的片区负责人封浩朝、黄国林、姚茂余、黄盛四位同志，为片区代理负责人，代理考核期暂定为一年，期满后，经公司考核合格的，聘用为正式片

区负责人。

2、请各片区负责人在 2015 年 8 月 20 日前完成交接工作，2015 年 8 月 21 日起开始执行本通知的规定。原《关于明确公司项目部管理部片区负责人及职责的通知》（项目部便函〔2013〕001 号）同时废止。

广西南宁振安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七日

